**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昭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采购（HZZC2020-G3-210141-GXZL）**

**招标公告**

**昭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ZZC2020-G3-210141-GXZL）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窗口（地址：广西贺州市鞍山西路83-1号4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昭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采购**

**2.项目采购编号：HZZC2020-G3-210141-GXZL**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采购需求：昭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采购，本项目分为2个标段，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和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采购内容** | **项目基本情况** | **财政资金** | | **企业自筹资金（万元）** |
| **中央资金预算（万元）** | **地方配套资金（万元）** |
| **A标段** | **昭平县农产品商品化预处理中心建设、昭平县物流体系建设升级** | **1.昭平县农产品商品化预处理中心建设** | **150** | **100** | **60** |
| **2.昭平县物流体系建设升级** | **250** | **50** | **80** |
|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 **690** | **550** | | **140** |
| **B标段** | **昭平县“昭平云仓”智慧物流体系建设、昭平县农产品品牌策划与营销体系建设、昭平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昭平县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建设、昭平县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 | **1.“昭平云仓”智慧物流体系建设** | **100** | **0** | **25** |
| **2.昭平县农产品品牌策划与营销体系建设** | **220** | **0** | **65** |
| **3.昭平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 **130** | **50** | **40** |
| **4.昭平县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建设** | **50** | **0** | **15** |
| **5.昭平县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 | **100** | **0** | **0** |
|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 **795** | **650** | | **145** |
| **采购预算总金额（万元）** | | | **1485** | | |

**5.《项目合同》履行期限：**

**5.1项目建设实施期为3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

**5.2运营服务期为2年，自项目建设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6.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捌拾伍万元整（￥14850000.00）。其中A标段（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万元整（￥6900000.00）；B标段（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伍万元整（￥7950000.00）。**

**7.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商务资格条件：须为国内注册（《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载明“住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满足以下各项标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二十二条规定；**

**1.2具备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2.业绩要求：无要求。**

**3.诚信要求：**

**3.1投标人不得为失信（黑名单）被执行人（以①信用中国（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或②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址http://zxgk.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①、②两样视其投标人性质不同分别核验，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时以“①项途经”核验，其余情况以“②项途经”核验）；**

**3.2投标人不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实地报名。报名同时发售《招标文件》，不报名或报名不通过的单位无投标资格。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11月27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0年12月0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3时00分至5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由潜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有效《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有效《授权委托书》、本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在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窗口实地现场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300.00元/套，售后不退）。**

**说明：本项潜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证件材料均可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本项涉及“法定代表人”处：投标人性质为“其他组织”情形的，均系指该投标人《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上载明的“经营者（负责人）”；投标人性质为“自然人”情形的，均系指该投标人本人。本项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处：投标人性质为“自然人”情形的，均系指该自然人右手食指手印。**

**四．《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投标截止、开标）北京时间为2020年12月18日09时00分，地点为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具体号数以开标日当天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公布大厅号数为准。**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五．开启**

**1.《证照》材料核验**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立即组织参会人员核验以下证件材料，提供不齐全或所提供材料存在“失效（过期）”情形的，其《投标文件》（投标）作否决（废标）处理：**

**1.1到会人员身份信息证明材料：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以下证明材料（①、②两样视到会人员身份不同分别提供，法定代表人到会提供①项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代理人到会提供②项证明材料）：**

**①《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或“三（或五）证合一”后新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②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说明：**

**◆-1：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涉及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均系指该自然人的“二代居民身份证”；**

**◆-2：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系指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中载列所有实质性内容的合法有效声明材料。**

**1.2投标保证金银行递交证明材料：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以下证明材料（①、②两样视投标人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确定，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方式的提供①项证明材料，其余情况提供②项证明材料）：**

**①转账单位的银行转账（电汇）底单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开户信息凭条）》复印件（或扫描件）；**

**②无条件银行保函或担保或保证保险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原件。**

**2.开启**

**2.1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具体号数以开启日当天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公布大厅号数为准；**

**2.2开启时间：对上述证照材料核验通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全部予以立即开启。**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和期限**

**1.《招标文件》预公示媒介：本项目《招标文件》预公示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和“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gxhz.gov.cn/）”发布，公告期限为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2.《招标公告》媒介：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与《招标文件》预公示媒介相同，即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和“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gxhz.gov.cn/）”发布，公告期限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相关说明：本项目实行《招标文件》预公示制度。《招标文件》预公示期满，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意见函》或已对《意见函》作出答复意见的，视为本项目《招标文件》已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本项目仅接受存在或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第二十条载列情形的异议。**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采购政策：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指导精神：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对应部分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折扣，用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投标保证金**

**金额：A标段：（人民币：大写）肆万元整（¥40000.00）；B标段：（人民币：大写）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

**递交方式：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无条件银行保函、担保、保证保险或支票、汇票、本票（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为投标人）或基本账户转账（电汇）方式递交，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前提下）可不提交投标保证金。采用基本账户转账（电汇）方式的，须递交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贺州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945009010008838888**

**3.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4.本项目评标顺序：A标段→B标段。**

**各潜在投标人可对上述任意标段进行投标（1个或2个标段）。若投标人同时对2个标段进行投标，只能在其中1个标段中中标；如在A标段被选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不再作为B标段的中标候选人。**

**八．采购活动当事人信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

**名称：昭平县经济贸易局**

**地址：昭平县昭平镇兴隆街75号**

**联系人：左发禄**

**联系电话：07746687402**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城东新区桃园北路F地块172号**

**邮编：542800**

**联系人：冼健**

**电话/传真：07745038266**

**电子邮箱：[gxhzzl001@163.com](mailto:gxhzzl001@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投标人如对项目有疑议的，应先向下述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联系）**

**项目联系人：冼健**

**电话/传真：07745038266**

**2020年11月27日**